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6)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修訂)：

#### 普通決議案

- 1、「**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規則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之通函，並載於註有‘A’字樣並呈交大會，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之文件)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之任何普通股(「股份」)或其任何部分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及訂立可能必需或權宜之所有行動、交易、安排及協定，以使購股權計劃全面生效，包括但不限於：
  - (a) 管理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b) 不時修改及／修訂購股權計劃，惟有關修改及／修訂須根據購股權計劃有關修改及／修訂之條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進行；
  - (c) 不時發行及配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數目；及

(d) 於適當時間向聯交所申請批准隨後不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配發之任何股份或其任何部分上市及買賣。」

## 特別決議案

2、「**動議**待開曼群島登記處批准，將本公司名稱(i)從「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變更為「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並隨之從(ii)「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並授權董事在彼等認為必須及方便之情況下，作出有關行動及簽立有關文件，以使採納中文名稱生效及執行。」

承董事會命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揚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

附註：

- (1) 任何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如該成員是兩份或多份股本持有人）代表人代表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者；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首位者將獨自就有關股份投票。
-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認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內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4)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被撤回。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劉揚生先生

劉瑞生先生

樂毓敏女士

任莉莉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卓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

萬解秋先生

方香生先生

劉吉先生

\* 僅供識別